



#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

[2021] 第 1 版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钼股份”或“公司”）自成立以来，积极参与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努力创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推行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在促进生产运营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同时，努力保护生态环境。

## 一、公司承诺

为有效保护公司权属企业生产运营地生态环境，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和谐统一，金钼股份承诺如下：

（一）积极回应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列入企业生产经营的主要目标和改革发展工作的核心首位，持续提升公司生态环境管理水平。

（二）遵守国际公约、国家及地方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方针、法律法规、规范标准，依法合规经营。

（三）制定并实施废气、废水、噪音、固废、辐射环境管理目标、计划和措施，保证生态环境保护所需人力、物力及资金投入，减少生产经营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四）积极参与行业管理，努力争做钼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工作的行动者、示范者、引领者。

（五）与公司内外部利益相关方有效沟通，一致行动，努力维护区域生态环境和公众环境权益。

（六）依法依规、主动公开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及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接受政府主管部门、投资人及社会公众监督。

## 二、公司政策与行动

为实现以上生态环境保护承诺，金钼股份制定以下政策，采取以下行动：

（一）成立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统一领导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筹划、协调、指导公司生态环境保护方面重大事项。

（二）设立公司及权属企业生态环境保护部门，配备专业管理人员，保证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人员及资金投入。

（三）持续运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并以此为基础滚动优化和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监督各权属单位结合实际制定相关管理细则、操作规程、应急预案，规范公司及权属单位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四）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权属企业生产经营目标，制定有毒物质减排及废弃物管控目标，建立并完善各级管理人员生态环境保护责



任与薪酬体系挂钩的联动考核机制。

（五）组织公司各层级管理者及员工参加生态环境保护培训，内容包括相关政策法规、专业知识、事件案例等，提升全员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与业务技能。

（六）定期组织生态环境保护督导检查，落实隐患问题整改，定期委托专业机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环境风险及管控情况进行评估，完善管控政策与措施。

（七）按政府许可方式、类别、数量排放污染物，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定期开展自行监测，确保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达标，同时向政府主管部门进行申报登记。

（八）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主体工程与配套生态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减少环境影响与生态破坏。

（九）定期评估生产运营活动对当地环境影响，并通过管理流程优化、设备设施升级和工艺技术创新等方式努力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减少废弃物排放，降低不利影响。

（十）组织环境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和清洁生产审核，接受外部认证，定期总结和安排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解决生态环境保护当期重要问题，持续提升公司环境管理水平。

（十一）通过公司网站、ESG 报告、企业现场公告栏等方式披露公司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与行动、有毒物质及废



弃物减排成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情况等。

(十二) 与政府机构、行业组织、科研院所、社会公众、投资者等外部利益相关方就生态环境保护问题进行有效沟通，共同促进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

### 三、范围及生效

(一) 本政策是公开性声明，适用于金钼股份及所属部门、分（子）公司、生产企业的所有人员（含全职雇员及外来用工人员），包括控股运营的各类建设项目和生产单元。

(二) 对于参股公司或项目，金钼股份也将运用股东权利，最大限度推动其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本政策保持一致。

(三) 金钼股份还将积极推动承包商、供应商、合作伙伴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制定、实施与本政策原则一致或相似的政策和行动。

(四) 本政策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五) 本政策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改时亦同。